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24-052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应制药”或“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李能先生《关于提议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李能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1、提议人：李能先生
- 2、提议时间：2024年12月9日
- 3、是否享有提案权：是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三、提议内容

-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 2、回购股份的用途：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

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 9.80 元/股（含），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实际回购股份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视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等具体情况确定。

5、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结合公司财务经营状况及实际情况，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为不少于 700 万股（含），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93%；且不超过 1,350 万股（含），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00%。按照回购股份数量上限 1,350 万股（含）、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9.80 元/股（含）测算，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不超过 13,230.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以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使用的金额为准。

6、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7、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李能先生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李能先生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明确的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若后续有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其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李能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结合公司当前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经营发展规划，公司已就上述提议进行研究、

讨论、制定具体回购方案并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回购方案为准。

八、风险提示

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长李能先生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提议函。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